



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研究

The Study of Hume's Social and Political Thoughts

徐志国 著



人民出版社

非外借

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研究

The Study of Hume's Social and Political Thoughts

徐志国 著



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杜文丽

封面设计:毛 淳 徐 晖

责任校对:张杰利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研究/徐志国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17.12
(国家社科基金后期资助项目)

ISBN 978-7-01-018673-3

I. ①休… II. ①徐… III. ①休谟(Hume, David 1711-1776)-政治思想-研究 IV. ①B562.2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04552 号

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研究

XIUMO DE SHEHUI ZHENGZHI SIXIANG YANJIU

徐志国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北京市文林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7 年 12 月第 1 版 2017 年 1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710 毫米×1000 毫米 1/16 印张:19

字数:355 千字

ISBN 978-7-01-018673-3 定价:68.5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市东城区隆福寺街 99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印制质量问题,我社负责调换。

服务电话:(010)65250042

序 言

自 2002 年读硕士期间接触休谟的政治哲学以来,至今已经有十几个年头了。这期间对于休谟政治哲学的研究时有间断,涉入其他研究领域,但是休谟的政治哲学却始终萦绕在我的心头。从最开始的“一知半解”到现在的“系统沉思”,休谟对于人类政治问题的思考也相应地沉淀在我的知识范式当中,形塑了我对人类政治世界的认识,构筑了我看待人生、世事以及社会政治问题的基本底色。

对于社会科学来说,最为基本的问题就是“一群人”如何通过构建有效秩序从而能够和平生活及繁荣发展的问题,无论是政治学、经济学还是社会学等都围绕这一问题展开。应当说,但凡人类最伟大的思想家在思考社会问题时都从这一问题开始,柏拉图、亚里士多德、马基亚维利、霍布斯、洛克、卢梭、罗尔斯等人莫不如此。休谟政治哲学的特色在于他对人性的深刻理解,在遵循人性内在自然倾向的前提下,构筑起他的社会政治秩序理论。休谟的政治哲学与他的社会秩序理论无法分开,因为他从人性出发,必须首要思考人类社会秩序的形成逻辑,而政治世界只不过是社会秩序的一个构成部分。休谟发现了许多有价值的人性与社会政治原理,其中特别重要的一点是他首先认识到了商业社会的发展对于增进人类自由的重要意义,在“人类行为非意图之后果”规则的作用下,阐述了自由社会发展的内在规律。可以说,休谟超越了马基亚维利和霍布斯,又承启了亚当·斯密,将商业原理纳入到政治理论当中,实现了政治理论的现代转型。在政治理论的古今之争中,明确地站在“现代”一方为商业社会的到来辩护,并构筑起现代政治的基本秩序安排。

休谟不仅阐述了文明社会的构成及进步的原理,而且“历史”地解读了西方自由社会发展的进程。如果说,马克斯·韦伯以其系列鸿篇巨著解读了近代西方“理性化”的进程,休谟则以其历史和论文著作等阐明了 1688 年“英国自由”的形成过程与条件。在休谟看来,1688 年“英国自由”并不仅仅是英国的,而是西方近代政治文明发展演化的成果。和韦伯的分析一样,休谟也认为“英国自由”的形成是“多因果”的,科学与艺术、大宪章、罗马法、宗教、商业、封建制,甚至幸运等因素都起到了相应的作用。在对“历史”的论述中,休谟以无与伦比的智慧将社会发展的原理与他对历史事实

的分析自然地结合在一起。

如果仅仅看到休谟上述两个方面,仍然不足以认识休谟政治思想的全部贡献。终其一生,休谟以牛顿为榜样,希望在“实验科学”的基础上,找到蕴含于人性和社会中的一般规则。休谟虽然以“怀疑主义”闻名于世,但他仍然是“启蒙运动”的一员,他对于理性的批评是因为他认为理性主义僭越了应有的界限,而不是放弃了他对于理性的信念。休谟认识到,人类社会秩序从根本上来说是建立在人们的信念基础上的,错误的信念可使社会秩序处于野蛮状态之中,使人们无法和平生活在一起,更遑论发展。休谟于是成为一个热衷于“启蒙”的公共知识分子,运用文雅和礼貌的语言与各种“迷信”和错误的理论相斗争,借以推动社会的进步。

社会政治思想的最终还是要回到它的初衷,即为了人们过上“优良生活”。在这一方面,休谟再次成为其中的典范,这也许证明了休谟社会政治思想的“正确性”。休谟性情温和,十分自律,依赖自己的著作和任职获得丰厚的收入,从未因利益而丧失独立性,保持思想的客观性。他虽然是一个无神论者,但却与各种各样宗教信仰的人保持亲密的朋友关系。在遭受挫折时也从气馁,并在安宁中度过了自己的最后时光。休谟的社会政治哲学与他的人生哲学实现了良好的配合,而它们都统一于他对人性的深刻理解。

本部著作的写作首先应当感谢的是我在北京大学的硕士生导师李强老师,正是作为他的硕士研究生我选择了以休谟的政治哲学为研究课题,他对我实现了思想上的启蒙。当然,本著作写作、成型最应该感谢的还是我在南京大学的博士生导师张凤阳老师,正是在与他课间、课后的无数次的讨论和交流当中,我才确立起了本部著作的基本问题意识和写作思路。想起在成稿期间张老师不辞辛苦地亲自订正文字表达上的错误,其情境至今仍历历在目,令人感动不已。本著作的得以完善还应当感谢胡传胜、袁久红、张康之、闫小波、王云骏、高全喜、季芳桐等各位前辈老师的精当评论,也要感谢与陈伟、杨利敏等北京大学及南京大学的各位师兄师姐的深入交流。在申请了国家社会科学基金后期项目资助以后,五名匿名评审专家的评审意见也使论文的最终质量有了显著提高。同时,我还应感谢我在南京理工大学所教的历届硕士研究生同学,正是在课堂上与他们分享的过程中,让我更真切地感受到休谟社会政治思想的魅力和价值,从而激励我不断地思考和完善。本书的最终的文字修订是由我的妻子赵玉丽女士完成的,生活之平淡、温情和希望也许就在于这些日常生活的点滴之间。

本书获得了国家社会科学后期资助(30920130132021),也受到了南

京理工大学研究创新工程项目和南京理工大学江苏省服务型政府基地的资助,这些经费支持使得著作的进一步完善能够顺利展开。在课题申请和著作的出版的过程中,人民出版社的杜文丽女士给予了大力支持和热心帮助,特此感谢。

一部学术著作既是一项专业研究,也是心灵由荒芜之地迈向繁茂世界的坐标。知识之旅永无止境,而休谟在我的心目当中其思想的深邃与广博正如夜间浩瀚的星空。在经历无法计数的日夜冥思之后,更惊异于几百年之前他对于人类社会政治问题所进行的智慧思考,其所包含的哲理至今仍足以启迪和震撼心灵,提示我们在目不暇接的信息社会中要保持对先哲的敬畏之心。此书献给我的父母,是他们给了我生命,并以质朴的行为和语言激励起我探究世界的渴望。

徐志国于南京

2017年7月30日

目 录

序 言	1
导 论	1
一、论题的缘起	1
二、时代背景与学术生平	4
三、休谟政治思想研究的长期沉寂	7
四、休谟作为一个复杂的社会政治理论家形象的兴起	11
五、我国学界对休谟政治思想的研究	20
六、问题意识与基本论点	23

上 篇 理 论 结 构

第一章 人性与社会秩序构建的基本困境	31
第一节 政治学与相互依赖的人类社会	32
一、分工、合作与人类发展	32
二、经验主义的研究方法	35
三、温和的怀疑主义	38
第二节 情感与社会秩序	40
一、“理性是情感的奴隶”	40
二、情感的类型划分	41
三、自私与有限的慷慨	44
四、“同情”的重要作用	47
第三节 理性、信念与社会秩序	50
一、理性的作用	50
二、信念的作用	52
三、合理的慎思对信念的修正	53

第四节 社会秩序的困境	55
一、人类贪欲与社会冲突	55
二、信念与社会冲突	56
三、“人为”的社会秩序	57
 第二章 社会秩序的二维构成：正义与政府权威	60
第一节 正义规则的起源	61
一、社会秩序构建的“霍布斯悖论”	61
二、正义规则生成的“人为”与“自然”	64
三、正义规则生成的理论解读	69
第二节 正义与社会秩序	72
一、正义规则作为社会秩序的基础	72
二、正义规则与商业社会	73
三、正义之德	75
第三节 政府的起源与忠顺之德	78
一、正义规则的脆弱性与政府起源	78
二、忠顺之德	80
三、政治服从的重要意义及限度	81
第四节 公众信念与政治权威的基础	84
一、公共利益信念与政府权威	85
二、权力占有信念与统治者	86
三、以财产权为基础的信念与政府体制	88
四、休谟政治权威理论的意义	89
 第三章 派系威胁与自由政体	93
第一节 派系对政治社会的威胁	93
一、休谟对派系的关注	94
二、派系的成因及类型	95
三、派系治理的原则	97
第二节 政体科学	101
一、派系斗争与无赖假设	101
二、从“美德政治”到“制度政治”	103
三、自由政府的制度构成	106
第三节 自由的根据与内涵	110

一、自由的根据	110
二、“自由”概念的几种含义	112
三、正义规则与自由	115
四、政府体制与自由	116
第四节 社会秩序完善的逻辑	118
一、理性与社会进步	119
二、合法性与政治理想	120
三、审慎的政治变革	123

下 篇

思想论辩

第四章 1688 年“英国自由”：何以形成？	129
第一节 辉格派的“古代自由”观：休谟《英格兰史》的写作背景	129
一、普通法与古代宪政	130
二、新哈林顿主义与古代混合政体	131
三、洛克的社会契约理论与“古代自由”	132
四、《英格兰史》写作的问题意识	134
第二节 古代英国何以没有“自由”？	136
一、野蛮人与“虚假的自由”(the pretended liberty)	137
二、封建君主制与“君主的奴役”(the tyranny of princes)	139
三、封建贵族制与“贵族的任性”(the turbulence of the great)	140
四、“绝对君主制”与政府权威的建立	142
第三节 休谟对 1688 年“宪政自由”形成的理解	144
一、议会与“大众的疯狂”(madness of the people)	144
二、混合政体与“体系化的自由”	147
三、《英格兰史》与自由形成的条件	149
第四节 “宪政危机”与休谟对乡村派的批判	151
一、乡村派、宫廷派与“宪政危机”	151
二、休谟对乡村派的批评	154
三、英国“宪政危机”的内在根源及改进方案	158

第五章 古典共和主义：如何应对商业社会？	164
第一节 古典共和主义对商业社会的拒斥	166
一、古典共和主义的“美德政治”	166
二、商业社会的奢侈与“腐败”	169
三、19 世纪苏格兰思想家对古典共和主义的复兴	173
第二节 休谟对商业社会的辩护	177
一、商业、奢侈与幸福	177
二、商业与公民美德的转型	178
三、商业、自由与富强	182
第三节 休谟对古典共和主义的批判	189
一、古典共和主义的自由幻象	190
二、古典共和主义理念的当代危害	193
三、商业并非古典共和国衰落的原因	194
第四节 商业与共和主义的可能结合	197
一、近代欧洲的君主制与共和国	198
二、哈林顿共和思想的局限	199
三、休谟的商业共和主义理念	201
四、休谟与共和传统的思想发展	205
第六章 宗教派系与政治：如何治理？	208
第一节 情感、理性与宗教的起源	209
一、宗教存在的认识论批判	209
二、情感作为宗教起源的基础	211
三、真正的宗教与伪宗教	212
第二节 一神教对理性、道德和政治的消极影响	213
一、多神教与一神教	213
二、一神教对理性与道德的危害	214
三、一神教对社会生活的危害	217
第三节 宗教迷信、宗教狂热对政治秩序的威胁	219
一、宗教迷信与宗教狂热的含义	219
二、“宗教辉格”与英国内战	220
三、威尔克斯事件与自由	222
四、宗教迷信与专制主义	224
第四节 宗教的治理方案	225

一、商业、科学与艺术的积极影响	226
二、国教制	227
三、宗教宽容	229
四、休谟宗教治理方案的局限与意义	230
结语：历史地位与当代价值	235
第一节 休谟与美国立宪的思想渊源	235
一、美国立宪中的苏格兰启蒙思想	235
二、杰弗逊、亚当斯对休谟的排斥	237
三、休谟、麦迪逊与《联邦党人文集》第十篇	239
四、休谟政治哲学对美国宪法影响的具体表现	242
第二节 休谟社会政治思想的特质	247
一、休谟与亚当·斯密：人性与社会秩序的起源与繁荣	247
二、功利主义：休谟思想的片面化发展	249
三、休谟与柏克：不同特质的保守主义	251
四、休谟与卢梭：古代与现代的争论	255
第三节 休谟对当代社会政治理论发展的影响	258
一、哈耶克与休谟社会秩序思想的回归	258
二、理性选择理论对休谟思想的继承及其局限	260
三、“现实主义”的自由主义理论	264
第四节 休谟社会政治思想的当代价值	267
一、国家、市民社会与民主的辩证发展	267
二、商业与社会秩序的进步	271
三、合作、同情与正义的起源	273
四、政治哲学与政治科学的融合发展	275
参考文献	280

导 论

一、论题的缘起

在亚里士多德看来,人类存在的目的是为了追求幸福,即过上“优良的生活”。^① 人类一切社会团体都是为了追求这种目的而存在,城邦又是其中“最高而包含最广者”,因而,城邦治理的好坏对于人类能否过上这种“优良的生活”有着最重要的影响。^② 亚里士多德将以城邦治理为研究对象的政治学称为是研究最高善的科学,所有其他科学的研究任务都应当由政治学来限定。^③ 在《政治学》中,亚里士多德为我们描绘了一种他所设想的人类所能建立的最为理想的城邦,并对现实中的城邦如何完善做出非常详尽的考察。他的著作,为我们提供了关于古典城邦善治与治理的一种思想典范。

与两千多年前的古希腊社会相比,当今人类的社会生活无疑发生了根本的变化。从经济形态上说,古希腊时期主要是以奴隶劳动为基础的农业经济,在政治上则是分裂成上百个面积狭小而又相互征战的城邦;而在当今,世界上的大多数国家早已经进入了商业社会,主要的政治组织则是规模巨大的民族国家。然而,在政治科学领域,亚里士多德的核心命题却未必过时,我们也许要探究的是:在这样一个商业化的时代,人类如何过上一种优良的生活? 为达此目的,商业时代的社会政治秩序应当如何安排? 追问这种问题的原因也许来自于人性本身,因为作为一个现代人,我们仍然要追求幸福。^④

在从传统社会向现代社会的过渡中,苏格兰启蒙运动是人类历史上最为早地分析人类向现代商业社会过渡中所引发种种问题的一次思想运

①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吴寿彭译,商务印书馆 1965 年版,第 7 页。

② 同上书,第 3 页。

③ 亚里士多德:《尼各马可伦理学》,廖申白译注,商务印书馆 2003 年版,第 5—6 页。

④ 罗尔斯的正义理论的出发点仍然是亚里士多德关于“优良生活”的追求,保守主义的政治哲学家列奥·斯特劳斯的政治哲学的研究也同样以此为出发点。

动。^①从17世纪开始,商品经济日益成为西方社会的主导经济力量。1688年英国的宪政革命为英国的商品经济发展扫除了政治上的障碍,^②使得英国从一个在欧洲国力相对较弱的国家逐渐发展成为日不落帝国。1707年苏格兰与英格兰合并以后,苏格兰社会也开始了向商业社会的转型。转型带来的种种阵痛在苏格兰引发了大规模的思想辩论。这场思想辩论超越了对苏格兰特殊社会问题的关注,深深地扎根于西方社会的思想文化传统,对商业社会的到来所引发的各种问题进行了辩论:商业能否与公民美德相协调?商业社会是否有利于公民自由?商业时代的社会政治秩序应当怎样安排?怎样消除商业所带来的不良影响?与当代人相比,苏格兰启蒙思想家对商业与政治关系的理解在某种程度上更为开阔,这是因为,他们是在商业社会的起点,在一种“古今之争”的视野中为商业社会的进步性辩护。^③他们要在与商业社会的批评者的辩驳中,才能实现对商业社会“合理性”提供证明。

在苏格兰启蒙运动中,大卫·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值得我们给予特殊的关注,其理由在于:休谟是一个最彻底地经验主义哲学家,他在经验主义的人性论哲学基础上创立了一种系统的“文明社会”理论,对人类政治生活提出了一套系统的理论解释;休谟在亚当·斯密之前对商业社会的合理性就进行了多方面的探讨,他的经济思想至今仍然有着重要的影响力;休谟是一个哲学家,也是一个活跃的公共知识分子,参与了当时英国及欧洲的各种政治思想辩论,有着广泛的影响力;另外,也许更为重要的是,作为一个对西方古典思想非常熟悉的人,休谟还是一位非常重要的哲学史家,他通过六卷本的《英格兰史》著作论述了英国社会从“野蛮国家”走向“自由国家”的发展过程,对英国1688年宪政的信条比任何其他人都作了更好

① 波考克称:“苏格兰的社会历史学派的最伟大的成就在于使人们认识到商业社会的意义,使人们以前关于社会的信念很大程度上变得落后。”J. G. A. Pocock, “Machiavelli, Harrington and English Political Ideologies in the Eighteenth Century”, *The William and Mary Quarterly*, 3rd Ser., Vol. 22, No.4. (Oct., 1965), p.582.

② 1688年英国的宪政制度使英国人的财产权有了保障,从而促进了英国商业的大发展,并引发了“财经革命”。参见陈思贤:《西洋政治思想史:近代英国篇》,吉林出版集团2008年版,第77页。

③ 所谓“古今之争”是贯穿西方近代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大的思想争论话题。在这一过程中文学、神学、哲学、伦理学等各个学科都参与进来。以往这个话题已经几乎被人们所遗忘,不过政治哲学家斯特劳斯又重新燃起这一思想史上的重大争论。他说:“近代人和古代人孰优一案,必须摒弃习见,心平气和而又认真热忱的重新考察。”参见[美]列奥·斯特劳斯:《霍布斯的政治哲学》,申彤译,译林出版社2001年版,第9页。

的解读。^①任何对政治发展感兴趣的人都可以从休谟的著作中得到有益的启发。

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对于当代政治哲学研究也是一个有力的补充。“正义是社会制度的首要价值”，政治哲学家罗尔斯在他的名著《正义论》中如是说。其实，回顾历史我们可以发现，18世纪的苏格兰启蒙运动思想家休谟，也如同罗尔斯一样将正义看成是社会秩序的首要价值，构建了一个以正义为基础的社会秩序理论。而且，与罗尔斯仅仅关注政治哲学问题这一单一领域不同，休谟作为哲学家、历史学家、政论家、宗教学家、道德理论家的多重身份使得他的正义理论具有更为丰富的内容。他不仅提出了文明社会的构成原则，而且关注西方文明社会的发展演变，将“理论”与“历史”有机结合起来，从而使他的理论具有深厚的“现实主义”精神。

休谟政治思想的一些“自相矛盾”的特征也增进了我们的好奇心。长期以来，休谟被称为是“不可知论”的哲学家，可是著名的保守主义政治哲学家列奥·斯特劳斯敏锐地发现了一个悖论：“休谟自己就是一个内容丰富的政治学说的作者”，这两者是怎样结合在一起的？^②休谟生前被人们看成是为王权辩护的“托利党人”、“保守主义者”，但他却热情地支持英国北美殖民地的独立运动，被哈耶克称为自由主义传统的代表人物。^③休谟认为，“自由是社会的完善”，“共和政体是最完美的政体”，但又对一些辉格党人的主张提出了尖锐的批评，宁愿英国政体在“专制中死亡”。更为有趣的是，休谟政治哲学的研究在西方经历了近二百年的沉寂之后，突然又在20世纪60年代强劲复兴，并且至今毫无衰减之势。这一切提示我们，休谟的社会政治思想表面的“自相矛盾”并不能证明他的思想是肤浅的，而是其中包含着一些永恒意义的洞见，具有超越时空的理论价值。

① 哈耶克认为，“休谟为我们提供了后来以自由主义闻名的法律和政治哲学的唯一全面的阐述”；“正是从休谟的著作中，而不是像普遍认为的那样，在为这场革命（1688年光荣革命）提供辩护的洛克的著作中，我们找到了对这些信条最全面的阐述”。[英]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哈耶克文选》，冯克利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第488—489页。

② 列奥·斯特劳斯在其主编的《政治哲学史》中说：“休谟的哲学给了自然权利以致命的一击，并且取消了对‘价值’进行理性判断的可能性，因而休谟的理论被描述为向政治哲学的存在本身发出了挑战，而人们不得不面对这个挑战。但我们面临一个悖论，休谟自己就是一个内容丰富的政治学说的作者。这个学说旨在探讨关于下述主题的真理：自然法、公正、公民服从的义务，以及最好的政府。”列奥·斯特劳斯：《政治哲学史》（下），李天然译，河北人民出版社1993年版，第636页。

③ [英]弗里德里希·冯·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上），邓正来译，生活·读者·新知三联书店1997年版，第63页。

二、时代背景与学术生平

1711年休谟生于苏格兰的爱丁堡,于1776年去世。如果与他生前和死后的时期相比,休谟在世的这一段时期无疑属于近代西方社会在政治上比较平静的时期。英国的内战和革命已经平息,并在1688确立了全新的政治体制;苏格兰与英格兰的合并发生在1706年,美国独立战争爆发于1777年,法国大革命则发生于更晚的1789年。不过,休谟虽然没有机会亲身经历这些重大事件,但是他的思想却与几乎所有(除了法国大革命)这些重大事件紧密相连。休谟在他的一生中自始至终都在思考英国1688年宪政的性质、影响及其所存在的问题,关注苏格兰和英格兰的合并对于苏格兰社会发展的影响,晚年则密切观察英国殖民地的斗争。除了这些政治事件,休谟也关注时代的经济与社会变化。在17世纪以前,商业虽然在西方社会开始萌芽,但在政治生活中并无太大的作用,至英国光荣革命之后,由于有了宪政制度的保障,商业以及相关的金融公债等得以迅速发展,成为政治生活中普遍受到关注的重大现象。商业的兴起对于西方社会的道德观念、政治制度、社会力量、经济政策、国际秩序等产生了全面的冲击,政治和思想界对商业看法的不同也形成了观点和立场上相互对立的派别,其中有影响力的包括古典共和派(新哈林顿主义)、普通法学派、洛克的社会契约理论、自然法学派以及休谟所属于苏格兰启蒙运动等。休谟是商业社会发展的时代观察者,也是这场思想论辩的积极参与人,在某种程度上,他的政治思想可以看成是对这些问题所作出的解释和回应。

休谟出生于一个爱丁堡的贵族家庭,在很小的时候父亲就去世了,是母亲抚养他成人的。在休谟眼里,母亲具有非凡的美德,虽然年轻漂亮,但却为了孩子一直没有再婚。由于欧洲的长子继承制度,休谟只继承了微薄的财产,不足于养活自己,他必须靠自己的力量谋生。休谟1722年至1725年在爱丁堡大学读书。其间,他学习了希腊语、逻辑学、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等课程,深入了解洛克、克拉克、笛卡尔等哲学家的思想和牛顿的物理学。休谟学习认真,取得了良好的成绩,不过由于家庭的原因,他中途辍学,并没有取得学位。

休谟辍学之后没有直接工作,而是自己制订了一个庞大的学习计划进行自学。家里人期望他能够学习法律,将来做一个律师,从而过上好的生活。不过,休谟发现他对研究文学之外的所有事物有一种不可遏制的厌恶,当所有人以为他在学习法律时,事实上他在如饥似渴地阅读西塞罗和

维吉尔的著作。大约在 18 岁(1729 年)的时候,休谟认为自己发现了哲学的新天地,于是下定决心,一生从事哲学。不过,刻苦学习损害了他的健康,休谟在 1734 年转而经商。经过一小段时间的尝试,休谟发现自己对于商业完全没有兴趣,于是又回到他喜爱的哲学领域。

1734 年,休谟到法国巴黎附近的一个小城拉福写作他的《人性论》,至 1737 年基本完成。休谟认为这部著作的哲学思想是革命性的,对之有着很高的期待。不过,结果令他十分失望,这部著作在思想界几乎没有引起多少反响,很快就被人们遗忘了。虽然经受打击,但是休谟并没有气馁,转而在 1741 年至 1742 年间写作一些在风格上简短活泼的论文,集成《道德与政治论文集》出版。这部论文集包含 27 篇论文,内容涉及哲学、美学、伦理、政治等多个方面。其中的政治论文包括《论出版自由》《政治可以成为一门科学》《论政府的第一原理》《论议会的独立性》《论大不列颠的政治党》《罗伯特·沃波尔爵士》等。这些论文表达了休谟对政府构成原理的分析和在当时英国政治生态中的基本立场。这部著作获得了较好的反响,很快就出版了第二版。

德国汉诺威王朝继承了英国的王位之后,1745 年发生了詹姆士党人在法国支持下的叛乱。休谟针对这一事件写作了《道德和政治论文三篇》,包括《论原始契约》《论消极服从》和《论新教继承权》三篇论文。这三篇论文有着很强的针对性,在文中他一方面批判了辉格党的社会契约观念,否定了有任何现实的政府建立在社会契约理论之上;另一方面,他也反对詹姆士党人对新教继承权的反对,明确支持汉诺威王朝的继承,认为这最有利于公共利益。

对于《人性论》著作的失败,休谟并不认为是著作的内容有问题,而在于其表达风格方面不易为世人所接受。休谟于是在 1745 年到 1758 年间用活泼的风格对《人性论》进行了改写,将第一卷“论知性”改写为“人类理智研究”,将第二卷“论情感”改写为“情感论”,将第三卷“论道德”改写为“道德原理研究”,分别出版。这三部著作除个别地方外,基本上承袭了《人性论》的观点,只是表达得更为生动和形象。休谟认为《道德原理研究》是他所有著作中写的最出色的,不过,令休谟颇为失望的是,这些著作都没有引起很大的反响。

休谟真正一出版就获得巨大成功的著作是他在 1752 年出版的《政治论》。这部著作包括 12 篇论文,涉及政治和经济两个方面的主题,包括“论古代国家人口稠密问题”“论权力平衡”“论几个值得注意的惯例”“论完美的共和国的理念”“论新教继承权”“论商业”“论奢侈”“论利息”“论贸易平

衡”“论税收”“论公债”。休谟在这些著作中阐述了他对经济问题的思考,揭示出经济生活的一些规律,批驳了那种认为古代优于现代的观点,阐述了理想国家的构成理念。

除了以上这些方面外,休谟对宗教问题十分关心,曾写过几篇宗教方面的论文,包括“宗教的自然史”“论神迹”“论灵魂不朽”“论特殊的天意和来世”“论宗教狂热宗教迷信”“论自杀”等。另外,他还在1749年至1751年间写作了《自然宗教对话录》,但鉴于担心宗教迫害,这部著作直到死后才得以出版。休谟在这些著作中一方面批判了“宇宙设计论”观点,另一方面也揭露和批判了宗教迷信和狂热对于政治和道德的消极影响,表达了自然神论的观点。休谟认为宗教会扭曲人们的自然情感,对人类的道德、政治和幸福都会产生不利影响。不过,宗教根植于人性,是难以消除的,只能限制它的消极影响。

英国思想界和政治界争论的重大主题之一是关于对英国历史的看法,特别是如何认识1688年英国光荣革命的性质。辉格史学家认为古代英国就存在着宪政体制,英国人自古就是一个自由的民族。不过,这种自由其间被斯图亚特君主破坏,直到1688年革命这种古代自由才得以恢复。托利党人则持相反的看法,认为古代英国王权拥有绝对权力,1688革命本质上是一次叛乱。休谟一直对历史很感兴趣,早年就有从事历史写作的计划,不过直到1752年当选为苏格兰律师公会图书馆的管理员,休谟才借助图书馆丰富的图书,实施了这个计划。1754年至1761年,休谟陆续完成了4卷6册的《英格兰史》。在写作中,休谟以他的哲学为基础,在“中立”的立场上来描绘和评析历史人物。这部著作在开始出版的几卷中受到了各派的批判,尤其是他对斯图亚特君主的同情使他获得了“保守的托利党人”的名声,受到辉格党人的强烈谴责。但是随着其他几卷的陆续出版,人们对他的反对声音才逐渐平息,赞美的声音开始出现。至休谟辞世时,已经成为英国和北美殖民地的标准历史教科书。自1761年休谟完成了《英格兰史》到1776年辞世之前这段时间,休谟没有进行任何学术写作。

与丰富的学术写作生涯相比,休谟参与的政治与社会活动并不算多。早年休谟从事约不到一年商业的活动。不过这一经历虽然短暂,但对于休谟也有着重要影响,为他以后对商业社会的观点的形成积累了生活体验。成年以后,休谟曾做过一个贵族的家庭教师,也曾向爱丁堡和哥拉斯哥大学谋求大学教职,但都因宗教问题受到反对而以失败告终。休谟后来作为圣克莱尔将军的秘书,出使过法国、德国和意大利,之后又受到英国驻法国大使赫特福德伯爵的邀请作为法国使馆秘书。在赫特福德离开之后,还担